

I. 神呼召人盡上人的責任(路 17: 7-10)

v9: 「僕人照所吩咐的去作，主人還謝謝他麼？」

- 耶穌的回答：不必謝！(責任) → 主人已賜僕人工作的恩典 ⇒ 他有責任；
- 信徒與神的關係 ⇒ (基督=主人) / (信徒=基督的僕人) → 當信靠基督，憑神的恩典，盡責作主工！
- 兩項重要的觀念 ⇒ 基督徒生活原則的基礎

一. 神絕不欠無用僕人的債

- v10: 「這樣，你們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，只當說：『我們是無用的僕人，所作的本是我們應分作的。』」 ⇒ 受恩者
- 「無用」= 另一種翻譯 = 「不求福利」 ⇒ 憑己力無「功德」
 - 人能作的最好的事 ⇒ 對神：「污穢的衣服」(賽 64: 6 下)
 - 依靠神的恩典：討祂的喜悅
 - 人錯誤想法：為神作的是積「功德」 ⇒ 屬靈應用的原則：當作不求福利的僕人
 - 凡有需要時：以功德換取請求

耶穌斥責猶太人的觀念：(法利賽人與文士)

對許多中國人來說，在風俗與文化的背景上多少會有點這種「積功德」的觀念。

● 這錯誤觀念從何而來？⇒ 解經的錯誤

- 例：「憐憫貧窮的，就是借給耶和華；他的善行耶和華必償還。」(箴 19: 17)
- 正確的解釋 ⇒ 「借給」= 神當它為給祂的禮物(參太 25: 40)
 - 舊約清楚的經文 ⇒ 「誰先給我甚麼，使我償還呢？天下萬物都是我的。」(伯 41: 11)
 - 新約的引證與保羅的詮釋 ⇒ 「誰是先給了他，使他後來償還呢？因為萬有都是本於他，依靠他，歸於他。」(羅 11: 35-36)
 - 保羅解釋：神決不會成為人的債權人 ⇒ 蒙恩的人當盡上責任服事神

● 耶穌的教訓：人不能使神欠債；盡上自己的責任並不表示你有權要求獎賞！

二. 耶穌是配得稱讚的僕人—施恩者

- 主題：耶穌基督 = 「配得稱讚的僕人」 ⇒ 人生活的典範

1. 創造的神 / 救贖的主 ⇒ 要求人對祂絕對效忠

生命與恩典的源頭 = 施恩者 ⇒ 當依靠祂的恩典成長

2. 僕人領袖 ⇒ 主人扭轉身分，反來服事僕人(路 12: 37; 22: 27)

- 洗門徒的腳(約 13: 1-17) 「愛世間屬自己的人，就愛他們到底」 ⇒ 作「無用僕人」的榜樣 ⇒ 「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。」(彼後 3: 18)

● 如何回應神所賜的這恩典的禮物呢？

- 神呼召人盡上人的責任；
- 神回應人真渴望的呼求；
- 神喜悅人真感恩的敬拜。

一項反罪性，必須依靠聖靈及基督恩典的操練；擁有一顆對基督恩典渴求並感恩的意念。

● 蒙恩的人當持續盡人的責任而不求回報 ⇒ 門徒遵命，並無功德

如何在恩典中成長？⇒ 路 17: 11-19 ⇒ 恩上加恩！

3. 他對基督的敬拜

v16: 「又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他。」

- 「俯伏」 ⇒ 身體的動作表達出心中的謙卑、感恩及敬拜的誠實
- 「主的問句」(v17, 18) ⇒ 對那沒回來的，不評論 ⇒ 心已全被敬拜的意念充滿 ⇒ 真感恩的敬拜

故事的重點：v19: 主說：「起來走吧！你的信救了你。」 ⇒ 重生得救

- 不只是：這人回來感謝主 ⇒ 敬拜主 ⇒ 感恩的故事
- 在強調：這人與耶穌的關係 ⇒ 信心 ⇒ 在恩典中成長 ⇒ 恩上加恩的福氣

● 因著這人真感恩的敬拜，神賜他更多的恩典，信心的進深，恩上加恩

- 今天我們面對的問題：神欠我什麼，我欠神什麼？
- 聖經告訴我們，神絕不欠人的債！基督徒當盡上人的責任，靠主的恩典努力作工。
- 什麼會使神為了我們而採取行動呢？不是因著我們的行為或思想上的優越——耶穌指責在行善及事奉上有「積功德」的觀念——乃是因為我們的不配：人不能(作不到)，神能！完全是出於憐憫，神才行動！
- 十個癲瘋病人向耶穌給出絕望的呼求，蒙了應允，都得到了醫治，但只有一位回來感恩將榮耀歸給神。
- 耶穌又賜給這人更新的生命，讓他得到了恩上加恩的福分！
- 讓我們常向神感恩，並依靠恩典，享受恩典的喜樂！
- 神恩典之門在什麼情況下才會向我們開啟呢？答：當持續的盡上人的責任；向神表明真渴望的呼求；與向神獻上真感恩的敬拜。
- 我們必須在神面前誠實地承認，自己對祂恩典那種極度渴望的呼求！只有當人在屬靈上覺得自己無救時，神的心才向他回應。
- 讓我們憑信心仰望神恩典，向祂感恩的，會蒙更深的恩典，應用「恩上加恩」的原則，操練在恩典中長進！

在恩典中成長

恩上加恩

路 17: 7-10, 11-19

- 神欠你什麼，你欠神什麼？你的回答表明出你與基督的關係？
- 有些人活了一輩子，總覺得神欠他什麼似的，然後遇到劣境就怨天尤人；
- 甚至得到所求的，仍埋怨的太遲！
- 另外一群人卻有感恩的態度。他們知道神並不欠他們，
- 甚至最小的福分都是祂恩典的禮物，並且每一件神為他們所作的，都應當向祂給出感激的讚美。
- 這是一個充滿了埋怨的世界，到處都是抱怨的聲音，卻很少人知道感恩：一項需要操練才有的美德。
- 神樂於施恩於人，祂期待人依靠恩典而生活，並見證出真感恩的行動。
- 藉今天的經文，主耶穌給我們一條人生蒙福的原則，「恩上加恩」：
- 憑信心仰望神恩典，向祂感恩的，會蒙更深的恩典。
- 神恩典之門在什麼情況下才會向我們開啟呢？
- 神的賜福，絕不是照我們工作所積的功德，卻完全憑祂永恆的憐憫。
- 我們的心是否會湧出讚美，完全在於我們的想法與心態：是神欠我呢？還是我欠神呢？今天的經文給出答案。

II. 神回應人真渴望的呼求(路 17: 11-14)

v11-13: 「耶穌...進入一個村子，有十個長大癲瘋的迎面而來，遠遠的站著，高聲說：『耶穌夫子，可憐我們吧！』」

- 讓我們來思想 { 耶穌如何回應這隊癲瘋病人的呼求，祂慈悲的心門是如何被開啟的？

一. 罪惡的世界人人需要主

- 「十」= 完全的數字，= 以色列軍隊或禱告時的基本單位
- 「十個」人 = 猶太人 + 一位撒瑪利亞人 = 同病相憐成為混雜的一個群體 ⇒ 向主耶穌發出呼求。
- 「迎面而來」⇒ 耶穌面對的 ⇒ 一個罪惡、污穢的環境，一個充滿病痛及需要的社會

二. 絕望的懇求開動主的心

v13: 「耶穌，夫子，可憐我們吧！」

1. 人的情況—人不能(無助感)

- 癲瘋病人 ⇒ 曾風聞耶穌的名聲 ⇒ 能醫病趕鬼 ⇒ 靈裏的不潔，污穢
- 「高聲」 ⇒ 病者喉帶神經 ⇒ 通常多半已毀 ⇒ 絕望的懇求 ⇒ 盡上全力，高聲呼求

路 18: 27 人不能，神能！

2. 神的恩典—神能

- 千載難逢的機會 ⇒ 人唯一的希望 ⇒ 絕不能讓她錯過！
- 問：什麼會促使神動心而為我們採取行動呢？
- 答：不正確的觀念：

一絕不是因為我們的作為
一或思想上有任何優越的行動 ⇒ 人無權要求

正確的途徑：

- 卻完全是出自神憐憫的屬性
- 當祂看見我們知道自己的不配
- 也作不到的時候
- 出自內心所發出真渴望的呼求

神開恩典之門

感動了神的心

● 向神表明真渴望的呼求；只有當人在屬靈上覺得自己無救時，神的心才向他回應！

III. 神喜悅人真感恩的敬拜(路 17: 15-19)

v18: 「除了這外族人，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與神麼？」

- 耶穌的第三個問題 ⇒ 強調這回來的人 { 是個「外族人」
是個真感恩的人
- 甚麼是真感恩的特色？

v17: 2Q's

- 潔淨的不是十個人麼？
- 那九個在那裏呢？

耶穌的屬靈數學：只有 1/10 的人向主獻上真感恩的敬拜 ⇒ 恩上加恩的福氣！

一. 是個人的行動(Individuality)(v15)

- 「除了...沒有別人」⇒ 強調對比：{ 集體的行動(向耶穌懇求醫治) ⇒ 十個人
單獨的行動(獻上感恩的敬拜) ⇒ 一個人

真感恩是一項個人的行動，它是自動自發的！

二. 有優先的次序(Priority)(v15)

- 神蹟：癲瘋病人 ⇒ 信耶穌的話 ⇒ 在去見祭司的途中 ⇒ 發現自己身上的新肉長出來了。
- 10 人都見到神蹟 ⇒ 但只有這撒瑪利亞人與眾不同 ⇒ 優先的次序：先回去向耶穌感恩！
- 這人作對了抉擇 ⇒ 沒有讓眼前暫時的需要 ⇒ 想立即與親人團聚 ⇒ 忽略了有永恆價值的事！ ⇒ 向耶穌感恩！

神要我們將祂放在最優先的次序上！

三. 是屬靈的表現(Spirituality)(v15, 16)

1. 感恩強烈的程度。

- 「高聲」(v13) ⇒ 人的真誠與渴望 ⇒ 讓心中的感覺 ⇒ 表達出呼求；
- 「大聲」(v15) ⇒ 藉著最大的聲音 ⇒ 激發了神憐憫之心，開啟了神施恩典的門！

2. 他對耶穌的認識

- 得醫治 ⇒ 神蹟 ⇒ { 透過耶穌看見神 ⇒ 這正合乎神的心意
- 歸榮耀於神(2 次) ⇒ 人的行動(v15)與基督的肯定(v18)